

##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基本情况概述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三泰控股，股票代码：002312）股票交易价格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2 月 22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况。

#### 二、公司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司将根据非公开发行批复文件要求和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前期披露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5,000 万元至 78,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以上数据仅为预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目前，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仍在编制中，实际经营情况与已披露的业绩预告不存在较大差异，公司 2020 年度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20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